ANL (CHINA) LIMITED

As Agents for ANL Singapore Pte. Ltd.

19/FG, International Plaza, No. 8 Lujiang Road, Xiamen 361001 P.R.China 厦门市鹭江道 8 号国际银行大厦 19 楼 FG 单元

Tel: 86-592-5677 688 **Fax:** 86-592-5677 699 **Website:** <u>www.anl.com.au</u>



致: 尊敬的客户

从 2016 年 7 月 1 日 (船舶开航日期) 开始,国际海事组织 (IMO) 将实施《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SOLAS 公约)关于出口集装箱重量核查的相关要求,从当天起,托运人将要为所有出口集装箱申报核查总重量(VGM)。没有 VGM 信息将不能装船。

- 一、我司可以接受订舱公司通过以下途径发送 VGM 数据:
- 1. 与 EDI-SI 一起发送。
- 2. 在 ANL website 上提交 http://www.anl.com.au/ebusiness
- 3. 船代订舱平台,目前还在测试中,暂时无法提交。

如果使用第一种方法,请各位提前与第三方信息交互平台(INTTRA或 CARGO SMART)联系, 做好 EDI 传输准备工作

如果使用第二种方法,订舱货代需提前在 ANL 网站注册登陆用户名 https://www.anl.com.au/ebusiness/registration/information。用户名注册指南和如何使用 ANL 网站递交 VGM 数据见附页。

我司将会在6月22日开始进行测试,以确保7月1日(装船日)正常使用。

- 二、VGM 数据提交截止时间及修改
- 1. 按该船公布的截申报时间
- 2. 截申报以前都可以免费修改
- 3. 合并柜号, 提单号以出提单的提单号为准
- 三、VGM 开始生效船舶:

CSCL INDIAN OCEAN 0013W 7月2日开航 CMA CGM CALLISTO 111MEW 7月5日开航 CMA CGM THALASSA 115TXE7月3日开航 HANJIN CROATIA 0001W 7月6日开航

VGM 提交注意事项, 见附页一。

ANL (China) Limited Xiamen-Branch

Form No001. ANLHR Confidential

ANL (CHINA) LIMITED

As Agents for ANL Singapore Pte. Ltd.

19/FG, International Plaza, No. 8 Lujiang Road, Xiamen 361001 P.R.China 厦门市鹭江道 8 号国际银行大厦 19 楼 FG 单元

Tel: 86-592-5677 688 **Fax**: 86-592-5677 699 **Website**: www.anl.com.au



2016年6月22日

附页一:

Q01:关于 VGM(验证总重量),新 SOLAS 公约的内容是什么?

SOLAS 公约规定:提单上列明的 SHIPPER 必须在装船前,向船公司提供载货集装箱的实际箱重(VGM),供配载使用,否则将拒绝装船。

Q02: VGM(验证总重量)的构成是什么?

VGM(验证总重量)=集装箱的皮重+货物的毛重

Q03: 如何查询集装箱的皮重?

在每个集装箱的门板右侧,都会标明集装箱的皮重。

Q04 SOLAS 公约修正案关于 VGM 称重方法?

根据《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 提供的两种称重方法:

方法 1: 整体称重法

在完成集装箱装箱和封条后,托运人可以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对载货集装箱进行称重:用经过校验和认证的设备对载货集装箱进行整体称重。

方法 2: 累加计算法

托运人可以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用经过装箱所在国家主管机关认可的称重方法对集装箱内所有 包装和货物(包括集装箱内的托盘、衬垫和其他包装及系固材料)进行称重,并将这些重量 与集装箱的皮重相加。

注意:某些类型的货物,例如货物为废金属,无包装的谷物类和其他散装货物均不适采取方法 2 称重。

Q05: ANL 是否提供称重服务?

我司不提供称重服务。

Q06 递交后的 VGM 是否还能更改?

如果托运人发现原数据有误并且愿意承担相应责任,我司允许托运人在 VGM 截止前更改 VGM 信息。在 VGM 截止后的更改须视乎操作的可行性,及由此所产生的额外费用、风险和责任等,将由托运人承担。

Q07: 提单上已有 GROSS WEIGHT, 还需要提交 VGM 吗?这两者有什么不同?

Form No001. ANLHR Confidential

ANL (CHINA) LIMITED

As Agents for ANL Singapore Pte. Ltd.

19/FG, International Plaza, No. 8 Lujiang Road, Xiamen 361001 P.R.China 厦门市鹭江道 8 号国际银行大厦 19 楼 FG 单元

Tel: 86-592-5677 688 **Fax:** 86-592-5677 699 **Website:** <u>www.anl.com.au</u>



需要。

- 1) 两者的适用范围不同: 提单上的 GROSS WEIGHT 适用海关申报等环节, VGM 根据 SOLAS 公约的要求,将用作为船舶配载依据。
- 2) 两者的定义不同: GROSS WEIGHT 指的是货物的毛重; VGM 指货物毛重、集装箱内为了运输而放置的包装物(例如: 托盘、衬垫等)以及集装箱的皮重构成的重量。

Q08: 新 SOLAS 公约规定的提交 VGM 的责任方?

SOLAS 规定由提单上显示的 SHIPPER (或其委托的第三方)负责递交 VGM 数据,并由 SHIPPER 承担所有责任。

Q09: 新 SOLAS 公约关于 VGM(验证总重量)的执行时间?

2016年7月1日起实施。

访问<u>http://www.anl.com.au/products-services/verified-gross-mass</u> 可知道更多关于如何提交验证总重的程序以及方法。

Form No001. ANLHR Confidential